

廿世紀上半葉澳門社會的發展與轉折

婁勝華*

一、導言

在人類歷史上，20世紀上半葉是革命與戰爭的年代，也是世界歷史波瀾壯闊的時期。在半個世紀期間，風起雲湧的工農運動與民族解放運動席捲全球，兩次世界大戰的爆發，給人類帶來了無法估量的劫難，世界秩序與人類文明因此而遭受了空前的沖擊。

置身於革命與戰爭年代的澳門，自然難以獨善其身。實際上，從政治地位看，澳門作為一個葡萄牙管治下的東方殖民地，其宗主國那些年所經歷的由民主革命走向獨裁統治的每一個政治細節無不影響到澳門的管治安排，而通過里斯本，澳門又與東、西方的多種政治勢力之間發生著千絲萬縷的聯繫與糾葛。

從地緣上看，地處南海之濱的澳門，與內地陸地相連，與香港隔海相望，內地與香港的政局變化不時牽動著澳門的政治神經。而20世紀上半葉中國適逢“千年未有之變局”，神州大地上連續爆發了史無前例的兩場革命與兩次戰爭。一場革命是1911年孫中山領導的辛亥革命，那是中國歷史上首次資產階級民主革命，它推翻了延續幾千年的帝制統治，建立起共和政體為——中華民國。另一場革命則是毛澤東領導的共產主義革命，此次以農民為主體的革命取得成功，中國共產黨成功取代中國國民黨執掌大陸政權，建立起中華人民共和國。而在戰爭方面，既有中國內部不同政治勢力之間爭奪政權的戰爭，也有抗擊外來侵略者的殊死戰爭。前者包括武昌起義後革命軍與清軍之間的戰爭、國民革命軍的北伐戰爭、新舊軍閥之間的混戰、中共領導的工農武裝與國民黨軍隊之間的戰爭，其中，以國共兩大政治力量之間

* 澳門理工學院教授。

的較量與戰爭影響至為深遠，不但導致內地政權易手，更重要的是，直接影響了中國社會的走向；後者則是面對日本軍國主義瘋狂入侵中國，國共兩黨摒棄前嫌聯手抵抗，從1931年“九一八事變”起，經過前後14年的殊死抵抗，並得到了世界反法西斯力量的支持，最終擊敗不可一世的日本軍國主義，取得了抗日戰爭的全面勝利。

其間，儘管澳門跟隨其宗主國葡萄牙宣佈為“中立”地區，但是，在周圍炮火紛飛的環境中，澳門的“中立”地位可以使其某種程度上免受炮火的直接侵襲，卻無法保證其免受戰爭的影響。

事實上，20世紀上半葉的澳門處於各種外部關係的交叉點上，國際範圍內的革命與戰爭形勢，尤其是葡萄牙與中國的每一次政局波動無不深刻影響著澳門。客觀地看，在某種程度上，正因為澳門所獨具的特殊管治環境，中國內地的政治反對力量往往選擇澳門作為其革命運籌與藏身之地，換句話說，澳門聚集與投射了諸多外部政治力量之間的矛盾與衝突，這些複雜的外部因素牽制並形塑了20世紀上半葉澳門的內部社會形態，從政制變革到日常生活。

二、政府管治：“自治”與集權

1910年，葡萄牙迎來了新時代。當年10月，里斯本爆發民主革命，王室被廢除，共和體制取代君主體制，葡萄牙共和國成立了。葡國政局變化對澳門的影響並非僅僅體現在澳門的某街道被以共和相關的事件命名了，而是澳門的政治地位與管治方式都發生了變化。

雖然在葡萄牙新憲法中，澳門作為其海外“領土”的地位未有改變，但是，自1914年起，葡萄牙開始為海外殖民地制定專門的組織法，此舉意味著自19世紀末葡國提出的海外殖民地管理“自治”進程得以加速。1917年，根據葡萄牙海外省組織法而制訂的《澳門省組織章程》頒佈實施。¹ 按照該章程，澳門首次獲得行政與財政自主權，且有屬於地區本身的機構，即澳門總督與政務委員會。所以，該章程的

1. 吳志良：《澳門政制》，澳門，澳門基金會，1995年，有關1917-1976年期間澳門地區政治行政組織章程變化可參見該書第50-57頁。

頒佈被視作是葡萄牙中央政府在“新殖民”思想指導下推行海外殖民地自治“實驗”的產物。

此後，在1920年葡國修憲及修訂其海外省民政組織、財政組織法律與調整1917年通過的各組織章程過程中，包括澳門在內的海外殖民地自治權得到尊重，澳門地區的政治、行政、司法等組織架構亦逐步建立。

然而，葡萄牙政局的動盪多變導致其海外政策的左右搖擺。1926年，右翼勢力發動政變，建立第二共和國，葡國政局開始右轉，中央集權得到加強。當年通過的殖民地組織綱要等法律，強化中央政府對各殖民地的權力，尤其是突出了殖民地部的地位與作用，隨後頒行的《澳門殖民地組織章程》體現了中央集權的思想。至1930年，薩拉查（António Oliveira Salazar）出任殖民地部長後，更通過《殖民地條例》，進一步加強中央集權，減少各殖民地“自治權”。而在薩拉查成為葡萄牙新首相之後，更是提出了“新國家”、“新秩序”的理念，強調本土與殖民地帝國的道德、政治和經濟聯繫和統一，削減殖民地自治權，實行獨裁與集權統治。在涉及海外殖民地管理方面，不再為單一殖民地制定組織章程，而是制訂統一的殖民帝國組織章程，以體現葡萄牙殖民帝國的一體性。為此，1933年，先後公佈了《葡萄牙殖民帝國組織章程》與《海外行政改革法》。自此，澳門的管治就是按照上述兩部法律進行的，直至1955年頒行新的組織章程。

可見，1911年至1949年間，葡萄牙對澳門的管治經歷了從民主革命勝利後的“自治”向薩拉查獨裁統治確立後的集權轉化。集權管治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方面是葡萄牙中央政府對澳門的集權，即葡國中央政府通過其殖民地擁有對澳門事務的絕對主導權，殖民地部長代表中央政府對澳門殖民地行使除議會保留立法權之外的所有權力，儼然“總督的總督”；另一方面，在澳門內部，建立起以總督為中心的集權體制。代表葡萄牙中央政府利益的澳葡總督職權則不斷膨脹，與此相反，“協同總督運作”的政務委員會職權則日益萎縮，至1933年，更淪為一個純粹的“諮詢機構”，其對總督權力幾乎沒有制約，形成總督權力獨大的格局。事實上，此一安排同樣反映出葡萄牙中央集權趨勢，因為加強總督的職權，其主要目的仍然是為了更好地保障葡萄牙中央利益的實現。

三、經濟民生：賑難與“繁榮”

人口是社會經濟活動的基礎，也是影響社會經濟活動的基本因素。對於20世紀上半葉的澳門來說，人口的劇烈變動導致經濟活動的異常表現。具體地說，周邊地區的連綿戰爭引發難民蜂湧入澳，導致當時澳門社會的經濟民生發展出現重大變化。

從1910至1949年期間澳門人口的變動情況看，1910年時，澳門人口為74866人，其後10多年，人口總數一直徘徊在七、八萬左右。至1924年，因廣州發生商團叛亂，民眾湧入澳門，導致澳門人口激增至193175人。不過，隨著叛亂的平息，居民回流，澳門人口回落。至中日全面戰爭爆發前的1936年，澳門人口約為12萬。之後，隨著戰爭爆發及戰事向南擴展，大量難民流落澳門，澳門人口在1939年時升至245194人，1940年更高達374737人，是戰前人口的三倍多。²

人口的暴增，尤其是難民的到來，使澳門原本正常的生活秩序被打亂，澳門的經濟民生開始轉入“戰時”狀態。其中，基本生活品供應開始出現嚴重短缺，尤其是糧食供給。眾所周知，澳門是一個海島型的港口城市，地形並不適合農耕業，因此，長期以來，澳門的糧食、蔬菜等生活必需品主要由大陸供應。正常情況下，來自毗鄰地區香山（中山）等地的糧食是足以應付澳門日常所需的。而在戰時，一方面，澳門難民激增，對糧食的需求量劇增；另一方面，周邊地區為日本佔領後，交通受阻，縱然購到糧食，也無法運入澳門。由此引發了澳門歷史上最為嚴重的糧食危機與大饑荒。從1940年至1944年，澳門先後出現三次嚴重饑荒。特別是1941年底香港淪陷至1945年8月日軍戰敗期間，更因為糧價昂貴、饑民遍地、貧病死亡者眾多而被稱為澳門歷史上的“風潮時期”。

面對湧入澳門的大量難民以及隨之而來的糧食短缺，澳葡政府與社會各界發動及投入到賑難運動之中。澳葡政府方面先後推出多項措施，包括派代表前往外地尋找糧源，成立物品統制委員會管制糧食、燃料等，限制商人囤積糧食，設立貨倉及米站，分區域按戶發放米糧

2. 古萬年、戴敏麗：《澳門及人口演變五百年（1500-2000）——人口、社會及經濟探討及附表》，澳門，澳門統計暨普查司，1998年，附表。

券，實行憑券定量供應。而在難民賑濟方面，政府設立難民營，收留難民，並撥地讓難民自行耕種。撥款交同善堂、婦女會等民間社團面向難民辦理施粥等賑濟活動。成立由中華總商會等多個華人社團領袖參加的協助流澳難民回鄉的委員會，疏散難民，減輕糧食消費壓力。在民間社團方面，鏡湖醫院、同善堂等傳統慈善社團在難民收留、賑濟、醫療等方面承擔著大量的工作。而中華總商會、教育會、婦女會，以及多個社團聯合成立的“各界救災會”、“四界救災會”等多次發起形式多樣的籌款、賑濟、救災等活動，為緩解難民生存危機發揮重要作用。

應當承認，戰爭引起的難民湧入使澳門面臨著嚴重的社會危機，為賑濟難民，社會付出了高昂的代價。但是，從另一個角度看，戰爭也使當時維持“中立”地位未經炮火直接襲擾的澳門面臨著發展機遇，在湧入澳門地區的難民中，部份經濟富裕的“難民”也為澳門經濟發展注入新的“動力”。事實上，在周邊地區戰事不斷而澳門“中立”期間，澳門某些行業確實出現了前所未有的畸形“繁榮”。

與貧困潦倒的難民不同，一些殷商巨富逃難到澳門之後，給澳門帶來了“財富”，也帶動了澳門消費業的發展。旅店業是直接受惠的行業之一。資料顯示，1939年時，澳門的旅店數量及住客人次較兩年前大幅增長了一倍。為滿足越來越多的顧客住宿需求，當時澳門著名的中央酒店還進行了擴建。新馬路與福隆新街附近的中、小型酒店紛紛開張，熱鬧一時。

同樣，金融業也是受惠行業。一方面，一些原本在內地經營的銀號與金鋪因戰爭而轉移至澳門繼續經營；另一方面，雖然當時澳門市場流通多種貨幣，但是，不同幣值之間的價值起伏較大，外來者往往願意將其攜帶的貨幣兌換成澳門當地流通價值更大的貨幣，此外，一些難民們出於度日之需而將隨身攜帶的金銀兌換成銀元，正是在這種貨幣兌換需求的推動下，以經營兌換生意的銀號、錢莊繁榮起來。香港淪陷後，一些原本在港經營的銀號遷到澳門，加上大量的黃金、白銀與外幣也流入澳門，導致澳門的金融業進入蓬勃發展時期。到1944年底，澳門有300多家銀號、錢莊及兌換店，經營十分暢旺。所以，抗戰時期也是澳門金融業發展的“黃金時期”。

與酒店餐飲業及金融業一起“繁榮”的還有被稱為“偏門”的特殊行業，包括博彩業、鴉片業、娼妓業、走私業等。

合法化的博彩行業在澳門行之經年。早在1847年，葡萄牙宣佈博彩活動在澳門屬合法。此後，博彩業開始在澳門經濟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但是，由於缺乏整體規劃和管理，博彩業處於各自經營、自由競爭狀態，博彩規模受到限制。直到1912年，澳葡政府首次對博彩業中的“番攤”經營引入全面性招商開投，包稅經營。之後，逐漸引入到其它博彩品種，如白鴿票、闖姓等。至1930年代，澳葡政府全面推行博彩專營政策，即以暗標競投和價高者得形式公開招標，批出賭場專營權，由此形成澳門博彩業壟斷經營的格局。此間，澳門賭權兩度易手，先是由盧九家族、範潔朋和霍芝庭等來自省港澳商人組成的豪興公司取得了澳門首個賭場專營權合約。

1937年，由港澳富商高可甯、傅老榕組成的泰興娛樂總公司以每年承諾繳稅180萬元的條件取得了澳門的賭場專營權，從此，賭稅成為澳葡政府的重要財政收入來源。與此同時，泰興公司引入更加多元化的旅遊博彩項目，又以嶄新的促銷手法吸引外來的客人，加上周邊地區戰事紛起，大量難民湧入澳門，部份富裕“難民”也成為賭場消費者，從而令博彩業在戰時出現非正常的“繁榮”景象，澳門由此發展成為名聞遐邇的“賭城”。

伴隨著賭博業的發展，典當業、娼妓業、鴉片煙業等行業也得到相應發展空間。當押業是博彩業的伴生行業，澳門的賭場周圍街道，押鋪密佈，其中，大型押鋪，稱“按”；小型押鋪，叫“押”。據不完全统计，在1940年前後，澳門有大押或按14家，押20餘家，收買回料店50多家。這些押鋪以按期之長短抽利。在博彩業的帶動下，典當生意十分興旺。

長期以來，澳門是遠東地區鴉片貿易與轉運的中心。同時，也是合法進行鴉片加工製作與消費的地區。澳門不但設有貯存鴉片的“洋藥貨棧”，而且開設了生產鴉片煙膏的加工廠。澳葡政府也設立專門的鴉片管理機構，負責鴉片的開標承投等專營事宜。鴉片承投所獲稅收也是澳葡政府財政收入的重要來源之一，最高時，約佔到財政收入的三分之一。

進入20世紀之後，因受到歐洲國家及國聯的壓力，葡萄牙政府分別於1926年及1931年簽署限制與規範鴉片貿易的協定。澳葡政府亦於1927年與1931年先後針對本土鴉片行業管理頒行了兩項措施。一項是停止原來鴉片由政府招標、私商承充的經營方式而改行政府自身專營，禁止私買私賣。另一項則是撤銷鴉片專理局，職權交由經濟局稽查員負責。可見，上述兩項措施並非是完全禁止鴉片經營，只是改變鴉片經營方式，禁止私商出口外銷鴉片。實際上，直到1946年之前，在澳門經營鴉片生意仍然是合法的，尤其是本地的鴉片銷售與吸食。而其時，周邊地區在香港、內地，早已禁絕鴉片煙。因此，澳門作為鴉片煙的“孤島”而成為周圍地區吸食者的“天堂”。據統計，在20世紀二、三十年代，澳門公開買賣鴉片煙的商店有80餘家，提供吸食鴉片煙的煙館多達50餘個，每間煙館煙桌多則三、四十張，少則十餘張，總數計有千餘張。³ 故而，以煙館林立、生意興隆來形容當時之情景實不為過。

1946年5月，澳葡政府正式頒令，取消與封閉全部煙館，吸毒、販毒者將被予以嚴厲刑事處分。至此，澳門的鴉片貯存、轉運與消費活動被禁止，煙館被取締，煙具被銷毀，販賣、吸食者獲刑，遠東地區最後一個鴉片合法化地區，最終難逃關閉的命運。

與博彩業、鴉片業一起“繁榮”的另一特殊行業是娼妓業。民國時期，內地雖然未有完全取消娼妓制度，但是，自1928年之後，政策取向是規範公娼、打擊私娼，而香港也於1935年6月禁止妓院營業。相比之下，在同一時期的澳門，娼妓業卻是公開合法的。因此，吸引了眾多內地及香港尋芳客來澳“消費”。而在戰時，作為非戰區的澳門，更一度成為享樂者趨之若鶩的“天堂”，娼妓業愈加興盛。據有關資料介紹，其時，澳門的娼妓業大致可分三類⁴：第一類是被稱作“大寨”的高級妓院，主要集中在福隆新街、怡安街一帶，約有60-70餘家。每家有妓女20人，少則6-7人，共計1000餘人。第二類被稱為“二寨”，集中在通商街一帶，共30餘家。每家有妓女10餘人，共計

3. 芮立平：“民國時期澳門的社會經濟”，《黨史研究與教學》1999年第6期，第53頁。

4. 芮立平：“民國時期澳門的社會經濟”，《黨史研究與教學》1999年第6期，第53頁。

300餘人。第三類稱“三寨”，屬下等妓院，主要分佈於草堆街附近的騎樓街、聚龍里，妓女的人數時多時少。

澳門特殊的地理位置與管治狀態，素為走私商人所親睇。不同形式、不同物品的走私活動從未停止過，包括軍火在內的大量物資通過澳門在周邊地區之間進行轉送，其中，戰後一段時間內，澳門因成為國際黃金走私的重要通道而名噪一時。其時，中國大陸因爆發內戰，嚴重的通貨膨脹導致對黃金的需求量大增，而香港則對黃金進口管制，相反，澳門因不是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成員，金價不受該組織訂定的黃金國際公價之限制，由此，澳門立刻成為國際黃金走私的中轉站，黃金走私生意也成為澳門經濟的重要支撐。⁵ 來自南非、英國、馬尼拉等地的黃金經澳門偷運至大陸等地。戰後早期，澳門黃金走私被五福堂壟斷和操縱，還有泰興娛樂公司的一家分號。而1948年後，則主要由澳葡政府經濟局局長羅保、商人何賢、鍾子光等組成的恒昌公司經營。其時，每年澳門的黃金生意可達到數千萬元，澳門儼然成為“遠東金城”。

由上可見，20世紀上半葉的澳門社會經濟處於兩極爭扎之中，一極是包括博彩業、鴉片業、娼妓業、走私業在內的特殊行業非正常“繁榮”，另一極則是戰亂引起難民急增，封鎖導致糧食危機，政府與民間賑災乏力，饑民貧累而亡者不計其數的淒慘情境。紙醉金迷與餓殍遍地並存的“奇幻”景象恰是澳門作為資源缺乏的消費型城市，在週邊惡劣的戰爭環境下，爭扎圖存的歷史事實。

四、文化教育：發展與奠基

20世紀上半葉是澳門文化教育曲折發展的特殊時期。以中日戰爭爆發為界，之前，屬澳門現代文教事業的初創期；之後，澳門文教事業進行較快發展時期，並為日後文教發展奠定了人才基礎。

進入20世紀後，現代文教開始在澳門發展，尤其是華人教育方面，儘管舊式私塾並未完全絕跡，但是，新式的學校教育逐漸興辦起

5. “Richard Louis Edmonds, Macau”，轉引自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主編：《澳門編年史》第五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2733頁。

來。至1930年代，澳門已先後開辦培基小學、孔教學校等多所學校，提供中文、英文、數學等科目的教學。與此同時，一向重視興辦教育事業的天主教會也開辦聖若瑟學校（1932年）與聖羅撒中學（1933年）等。雖然在民間力量的推動下，澳門教育有所發展，然而，由於作為殖民政府的澳葡當局在教育投入與規劃方面較少作為，除了少數官校（利宵中學和商業學校）外，基本上放任自流，因此，其時澳門教育的發展受到限制。

中日戰爭爆發後，出於安全考慮，國民政府廣東當局列屬於“中立”地區的澳門為學校疏散區。因此，廣東地區的一批學校及教師陸續遷至澳門，從而為澳門本地教育的發展提供了新的機遇，注入了新的動力。據統計，在“七七事變”後，約30多間中學、中專院校自內地遷至澳門，包括總理故鄉紀念中學（1937年）、嶺南中學（1937年）、培正中學（1938年）、執信中學（1938年）、中德中學（1938年）、培英中學（1938年）、潔芳女子中學（1938年）、廣州大學附中（1938年）、知用中學（1939年）、中山聯合中學（1939年）、南海聯合中學（1939年）與省臨中學（1939年）等。其中，不乏像嶺南中學、培正中學等名校。遷移入澳的學校，面向澳門本地及來澳青年大量招生，使澳門學生人數快速增長。學生人數從8000人增至高峰時的3萬餘人。

與此同時，面對大量的難民子弟，民間社團乃至於私人紛紛興辦形式多樣的“難童義學”。抗戰期間，中華教育會於各會員校內開辦了20所難民學校，為6-12歲的難童提供免費教育課程。⁶ 1939年2月，私立中德中學在校內創辦難民學校，專門收容失學難童。⁷ 1939年，嘉諾撒修女會創辦了聖心女子英文書院專門收容從上海逃來避難的葡僑女生，翌年，學生增至200人。⁸

另一方面，內地與香港的大批教育界人士或隨校入遷澳門，或避難入澳，其中，不少為知名教育人士，如張瑞權、譚維漢、區茂泮、廖奉靈、黃啟明、郭秉琦、劉年祐、沈芷芳、司徒優等，他們為澳門

6. “中華教育會”，《華僑報》，1939年3月5日。

7. 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主編：《澳門編年史》第五卷，第2587頁。

8. 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主編：《澳門編年史》第五卷，第2585頁。

教育界帶來了先進的教學理念與方法，提升了澳門學校的教學品質與管理水準。這些人雖然在抗戰勝利後，大多數隨校遷回內地，但是，也有部份人就此留在澳門，繼續服務於澳門教育事業。此外，不同背景、不同教學模式與不同教學語言的學校的並存，除了可以使澳門學生有更多的選擇外，更重要的是，推動了澳門教育的多元發展，為現今澳門多元化教育模式奠下基礎，影響可謂十分深遠。

與教育界情況相類同，戲劇界、美術界等文化領域內的一批藝術家也在同一時期從鄰近地區來到澳門避難。其中，美術界有著名畫家高劍父、鄧芬、張谷維、沈仲強、鮑少游、羅寶珊、方人定等，戲劇界的粵劇名伶任劍輝、紅線女等亦於同一時期於澳門居住。尤為難得的是，這些藝術名人來到澳門後，並非隱居起來，而是積極參與澳門當地的藝術活動，包括慈善籌款表演及展覽活動。例如，避居澳門普濟禪院妙香堂的高劍父及其弟子司徒奇、關山月等在澳門續辦春睡畫院，吸收會員，研習畫藝，並多次在澳門舉辦畫展，包括1944年由高劍父親任主席的“籌募同善堂難童餐經費書畫展覽會”等。再如，1943年初，在平安戲院，由薛覺先、任劍輝、趙蘭芳等主演粵劇《雷雨》。可以說，這些居於澳門的藝術家及其活動從多方面對本地社會產生影響。他們不僅為澳門帶來了高水準的藝術作品，更重要的是，為澳門培養了一批藝術人才，推動及影響了澳門的繪畫、戲劇藝術的長遠發展。

可見，在“二戰”時期，作為“中立”區的澳門，其文教事業反而“因禍得福”，由於周邊地區的名校遷入及文教界名流的避居而獲得發展機會，文教精英人才彙聚澳門，推動澳門文教事業出現繁榮景象。即使是戰爭結束後，仍然有不少人才留在澳門繼續從事文化教育工作，例如，陳道根先生被聖若瑟中學聘為教務主任，朱伯英、林範三分別被聖羅撒女中聘為校長與教務主任。⁹畫家司徒奇則留在嶺南中學從事美術教育工作。可以說，因戰時而彙聚澳門的這批文教英才改變的不僅僅是戰前澳門文教落後的狀況，更重要的是，為日後澳門文教事業奠定了發展之基。

9. 劉羨冰：“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澳門教育”，《澳門中華教育會成立七十五周年會慶教育徵文選》，澳門，澳門中華教育會，1995年，第12頁。

五、對外關係：平衡與自保

20世紀上半葉是國際風雲變幻的年代，在世界範圍內，國際政治力量激蕩爭鋒，逐漸形成法西斯與反法西斯兩個同盟、兩個陣線之間的對立與戰爭，並以不同方式影響到全球幾乎所有的國家與地區。然而，澳門作為葡萄牙殖民地的政治地位，因其宗主國葡萄牙宣佈“中立”地位而奉行在戰爭中不站邊的政策。然而，即使如此，作為澳門管治者的澳葡政府若要從“中立”政策中收穫最符合其利益的結果，就仍然需要應對內外不同政治勢力，及其所牽涉的錯綜複雜關係。其中，最為重要的是三國四方關係，即中國、葡萄牙、日本，以及港英當局。

澳門自古以來就是中國領土，雖然1887年通過《中葡和好通商條約》，葡萄牙取得了對澳門的全面管治權，但是，澳門與中國的歷史及地理聯繫卻並不是一個條約所能夠徹底割斷的，事實上，澳門的生存無不仰賴於中國大陸。與此同時，中國每一次政局變化也無不牽動著澳門。因此，澳葡政府把處理與中國政府（通過葡萄牙中央政府）及廣東當局的關係擺在其對外關係的首要位置。

然而，20世紀上半葉是中國政局變幻莫測的時代。1911年，孫中山領導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朝統治，建立起中華民國。此後，軍閥混戰導致政府幾經更迭。至1927年，國民政府正式定都南京，然而，南京政府並未能夠統一全國，中共勢力崛起，工農武裝割據。到1937年，更爆發中日戰爭，國共兩黨合作抗日，而國民黨內分裂出的汪精衛在日本勢力的支持下卻另立偽國民政府。1945年，經8年艱苦抗戰，中國終於迎來了對日戰爭的勝利曙光。然而，不幸的是，國共兩黨分道揚鑣，內戰再起，經3年激戰，以國民黨政權垮臺而告終。1949年，中共領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誕生。也就是說，從1911年至1949年，中國經歷了從帝制、共和，直到人民民主的多次政權轉移與政府更迭。在此過程中，中國內部的主要政治力量都在澳門伸展其影響，或以澳門為其政治活動及軍事鬥爭的籌劃與運作基地，或者視澳門為其躲避政治追緝及組織物品資源供給的管道。因此，對於澳葡政府來說，不可避免地需要在不同時期面對不同的中國政府，同

時，又需要處理在澳門活動的中國內部不同政治力量，尤其是國民黨與中共組織。前者多半納入了正式的外交關係之中，而後者則屬於非正式的內部監控與治安管理。兩者都離不開恰當的政治平衡以及因時而變策略。

在正式的外交關係層面，對於澳葡政府來說，在管治澳門上，其取得的最大條約保障莫過於《中葡友好通商條約》的簽署了。儘管圍繞著劃界問題，中葡雙方各派代表歷數次會談終無法達成協議而夭折，然而，1928年，國民政府竟然同意與葡萄牙政府簽署《中葡友好通商條約》，條約保留了1887年《中葡和好通商條約》對澳門地位的規定，也就是說，澳門繼續由葡萄牙“永居管理”。對於澳葡政府來說，在“廢除不平等條約”呼聲響徹中華大地的當時，不能說不是一個“驚喜”。該條約為澳葡政府管治澳門提供了基本法律保障。

有了上述條約，加上葡萄牙與南京國民政府具正式外交關係，所以，在中日戰爭爆發之前，澳門政府對於南京國民政府僑務等機構以及中國國民黨在澳門的存在及活動，持承認及謹慎態度。而隨著中日戰爭的爆發，澳葡政府的態度開始出現微妙的變化。

儘管早在中日全面戰爭之前，澳葡政府管治下的澳門已跟隨葡萄牙中央政府宣佈的戰爭“中立”政策而取得“中立”地位，然而，可以肯定的是，澳葡政府執行所謂的“中立”政策並非是始終如一的，而是因時而變的。在中日戰爭初期，澳葡政府尚且能夠保持“中立”，甚至可以說，是偏向中國的。而隨著日軍南侵，尤其是廣州淪陷後，日軍逼近澳門，至1941年底香港淪陷，澳葡政府在日軍的直接威逼之下，出於自保及免於澳門被日軍佔領的考慮，非不能真正執行所謂的“中立”政策，甚至還與日本簽署秘密條約，允許日本在澳門設立領事館，並應日本要求，嚴厲限制與打擊澳門境內的抗日救亡活動，而汪偽漢奸的行徑卻得到縱容與庇護。不過，隨著1945年世界反法西斯戰爭的勝利轉折，澳葡政府的態度再次改變，至抗戰勝利，重新恢復了對國民政府及國民黨的友好姿態。國民政府的外交、僑務機構可以在澳門存在，並得到保護；國民黨組織可以公開在澳門活動，並不受干涉。澳葡政府甚至對國民政府及廣東當局懲處漢奸的行動予以配合，千方百計化解抗戰勝利後中國內地出現的收回澳門之主張。

對待中共在澳門的存在，澳葡政府同樣是因時而變的。由於宗主國葡萄牙在薩拉查（António Oliveira Salazar）獨裁統治時通過的“政治憲法”（1933年）要求葡萄牙公民抵制共產主義思潮，澳葡政府專門頒佈法令要求公務人員在就職前進行“反共”宣誓，因此，對中國共產黨在澳門的活動，澳葡政府始終保持高度警惕，儘管他們知道中共在澳門的活動並非以推翻澳葡統治為目標，但是，仍然沒有放鬆對中共組織的監視，也不允許中共組織公開合法在澳門活動。所以，雖然中共自1920年代後期就一直在澳門從事組織發展、民眾動員等活動，卻始終以秘密形式存在。然而，隨著國共戰爭中共產黨取勝的形勢逐漸明朗化，澳葡政府對待中共的態度開始發生變化，即使是1949年10月中共組織在澳門懸掛五星紅旗及召開慶祝大會的活動，澳葡當局也未予干涉，相反，還開始尋求與中共組織的合作，為與新中國展開交往作準備。

至於澳葡政府與港英政府的關係方面，由於澳門與香港兩地作為殖民地的政治地位是相同的，且地緣相近，兩地交往密切。因此，作為管治者，澳葡當局與港英當局之間既有合作，也有競爭。在處理與中國當局的關係時，往往相互支持；而涉及兩地具體利益問題時，則時有競爭。在兩地殖民政府主導下，澳門與香港關係始終在合作與競爭中蹣跚前行。

縱觀1912年至1949年之間澳葡政府的對外關係，儘管搖擺反復，然而，基調卻是一致的，即在保存葡萄牙在澳門的利益存在之前提下因時而變。與中國政府的聯繫與交往，以不失去澳門管治權為底限。對日本的關係，以保證日軍不入侵澳門、維持澳葡對澳門管治為目的來執行其所謂的“中立”政策。至於對待在澳門活動的各種政治勢力，只要不是以推翻澳葡管治為目的，就盡量保持克制與平衡，並因應不同時期各種政治勢力背後的政治靠山之間力量消長而作出適當調整。可見，澳葡政府所採取的“隨風倒”策略完全出於“自保”目的。

六、結語

從政府管治到對外關係，從經濟民生到文化教育，回顧20世紀上半葉澳門的歷史進程，可以說，每一個細節都映射了當時世界範圍內

風雲變幻的時代特徵以及革命與戰爭的時代主題，雖然澳門沒有經歷二戰炮火的洗禮，卻仍然能夠從難民的無助與哀嚎中，感受到澳門之外反法西斯力量與法西斯勢力之間的艱苦鏖戰，從澳葡政府執行“中立”政策的微妙變化中，探悉戰爭的未來走向。

20世紀上半葉的澳門史通常被看作為葡國殖民管治澳門的一個歷史片段。然而，無論如何，其時的澳門卻與世界一起見證了人類所經歷的屬於那個歷史段落所特有的戰爭與苦難、革命與夢想。對於澳門來說，那是一個風雲變幻的時代，一個挑戰與機遇並存的時代，也是澳門歷史的發展與轉折時代。